

美丽乡村安全同行 文明畅通你我共创



宣讲活动现场。

乌兰花讯 为深入开展全区农牧区交通安全大宣传大警示大教育集中行动,不断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全力预防和减少农牧区地区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9月22日,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联合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在四子王

旗红格尔苏木开展“美丽乡村行·共筑平安路”交通安全进牧区巡回宣讲活动。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张利清,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政治工作办公室主任杨丽,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党委副书记、政委张俊及相关部门

负责人参加了活动。

上午10时许,宣讲活动在幸福院广场举行。宣传民警结合村镇群众出行特点,对易肇事肇祸的违法行为进行了重点宣讲,呼吁广大群众遵守交规,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民警讲解剖析三轮

车、农用车载人造成严重伤亡的交通事故案例的原因,提醒广大群众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确保自身和他人生命安全。车管所民警还现场讲解了近期出台的一系列“放管服”改革便民利民措施,方便群众办理相关业务。

期间,与会领导及宣传民警通过有奖抢答,讲解农牧区出行安全知识等方式,与现场群众积极互动,并发放了电动自行车安全头盔、交通安全宣传布袋、水杯等宣传物品,叮嘱广大群众戴好头盔,遵守交规,平安出行。

活动开展的同时,另一组宣传民警走进红格尔苏木蒙古族小学,结合小学生的年龄特点、出行方式和当地道路交通环境,从文明出行、安全乘车、安全走路等几个方面,为全体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道路交通安全课。活动中,小学生们还现场体验了公安部交管局配发的“交通安全宣传魔法箱”等警用装备。

张利清在活动结束时指出,全区公安交管部门要转变宣传思路,针对农牧区群众对道路交通安全知识的实际需求,因地制宜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积极引导农牧区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抵制交通陋习,共创安全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全力预防和减少农牧区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贾连凯)

打好宣传攻势战 营造氛围保平安

兴安讯 为进一步打好“百日行动”收官之战,以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兴安盟公安局交管支队紧扣“减量控大”工作要求,不断创新宣传手段,打好“双清双打”宣传攻势战。

支队及各大队利用警务工作站、电

影院、公园广场、银行等场所的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双清双打”专项行动宣传口号,在国省道收费站显要位置悬挂宣传标语,在85个行政村村委会和学校的宣传提示栏显著位置张贴海报,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广泛宣传“双清双打”专项行动的目的和意义。

支队及各大队以“美丽乡村行”“开学第一课”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动为契机,坚持“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的“三贴近”原则,有针对性地向不同群体开展宣传,形成人人知晓、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

(任雪梅)

专项整治助力创城 交通秩序持续稳定

赤峰讯 近日,赤峰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号召全市公安交管部门继续结合“创城”工作部署和要求,扎实开展城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全力打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全市公安交管部门积极联合城市管理等部门对乱停乱放、占道经营等影响交通安全的行为进行集中整治,进一步加大

对机动车违法停车的管控和处罚力度,对禁停路段违法停车行为依法予以严惩;积极与社区、小区物业等相关部门沟通,对小区内停车秩序进行整治,力争做到临街小区可视范围内车辆停放有序。

全市公安交管部门提高日常执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加大对事故多发时段路段、肇事突出车辆及违法行为的打击

力度,保持对酒驾醉驾、涉牌涉证等违法行为的严管力度,形成常态化、全覆盖高压态势;充分利用科技手段,查处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开车接打电话、不系安全带违法行为以及驾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行人闯红灯、逆行和未按规定横过道路等交通违法行为,确保辖区道路交通秩序平稳有序。(徐海晨)

精准查缉紧盯重点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呼和浩特讯 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9月19日至9月23日,全区各地公安交管部门组织开展了夏季公路易肇事肇祸违法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第三波次全国精准查缉统一行动。

行动中,各地紧盯涉嫌违法超员、违法载人、严重疲劳驾驶、超限运输的“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高风险车辆,迅速行动、精细研判,科学调整勤务,严格路面管控。期间,全区共拦截检查264

辆高风险车辆,处置高风险车辆36辆,228辆高风险车辆驾驶人受到警示教育,及时消除了一大批重大安全风险隐患。被处罚的驾驶人中,有25人属重型货车驾驶人已连续驾驶车辆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因其实施“连续驾驶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载货汽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交通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安全

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七项的规定,驾驶人被处以罚款15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疲劳驾驶是引发交通事故的一个重大隐患,内蒙古各级公安交管部门将切实加大对此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进一步加强事故防范力度,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马智勇)

秋收时节农事忙 交警宣传来护航

巴彦淖尔讯 秋天是收获的季节,为进一步增强农牧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全力维护秋收季农牧区道路交通安全,巴彦淖尔市交警深入田间地头,携手交通安全劝导员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给农牧民朋友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支队和各大队组织宣传民警深入辖区农村开展“一盔一带”“美丽乡村行”系列主题宣传活动,民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给村民讲解不系安全带、不戴头盔以及酒驾醉驾、无牌无证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提醒他们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民警携手交通安全劝导员上路开展劝导活动,重点对低速货车、拖拉机违法载人,骑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驾驶机动车不系安全带、开车接打电话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劝导整治。

同时,各大队建立了以大队民警、中队民警、交通安全劝导员为成员的“农牧区交通安全微信群”,及时发送交管信息、恶劣天气行车提示等内容,扩大宣传范围。

支队和各大队加大农牧区宣传阵地建设,营造浓厚宣传氛围。截至目前,全市共新建、更新行政村村委会和农村学校宣传提示栏66个,新建农牧区道路隐患突出点位置警示提示标牌66个,共新建和更新行政村村委、农牧区道路隐患突出点位置警示提示标牌各401个。

(姬媛)



一线快报

■9月23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察右后旗大队开展了酒驾醉驾违法行为夜查行动。行动中,大队结合辖区交通道路管理工作实际情况,紧盯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严查酒驾醉驾违法行为,切实形成高压态势,确保辖区群众出行平安。(乔学东)

■近日,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

高新产业开发区大队开展夜查行动时,发现一辆鄂C号牌的小型轿车形迹可疑,民警上前示意其靠边停车接受检查。民警对驾驶人曹某某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检测结果为122.4mg/100ml,随后带其到医院进行血检,曹某某血样乙醇含量为116.12 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侍晓雪)

■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察右前旗大队根据秋季道路交通特点,采取流动巡逻的方式,加大路面巡查和处罚力度,及时发现和消除客运车辆在行驶过程中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同时,执勤民警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方式,提醒客运车辆驾驶人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共同营造良好的道路交通安全环境。(石君)

■近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丰镇市大队宣传民警为辖区浑源窑小学送去了一份交通安全“大礼包”。民警通过面对面讲解、互动问答等形式,让同学们深刻认识到骑乘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乘坐汽车不系安全带的严重危害,教育引导同学们要“知危险、会避险”,从小养成守法出行、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何华林)